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12-014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0月17日通过电子通讯、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2年10月22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翁耀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新加坡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为落实公司第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在新加坡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计划出资500万美元在新加坡成立全资子公司，该子公司将主要负责包括东南亚在内的海外市场销售渠道建设和完善，以及向海外客户提供售后服务等工作。出资方式为公司均以自有人民币所购外汇出资。该公司经营范围为起重机械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技术研发、咨询等。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已获的商务主管机关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2012年10月23日至2013年4月22日止，不超过6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办公写字楼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今后经营发展、研发以及人才引进等的需要，公司拟与无锡金泰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商品房买卖合同》，购买位于滨湖区太湖新城高浪路、货运路交叉口东北侧的办公楼部分楼层，共计面积 3618.61 平方米，做为公司办公及研发中心，合同金额为 21,769,601 元。本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无锡金泰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无锡市高浪东路（高浪大桥西侧）

法定代表人：吴学程

营业执照号码：3202112109903

企业资质证书号：无锡 KF00085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10 月 22 日